

证券代码：832158

证券简称：金森源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王笃生先生主持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；公司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，经各董事提名，由王笃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候选人，任期三

年，提请全体董事选举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王笃生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王笃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王笃生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陈名立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王笃生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陈佳纯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30日